



儿童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5 June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国会议

第十七次会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5

按照《儿童权利公约》第 43 条

修正案文(见大会第 50/155 号决议)

选举儿童权利委员会的九名委员

选举委员会九名委员，接替任期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 届满的委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按照《儿童权利公约》第 43 条，将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星期五在联合国总部召开第十七次《公约》缔约国会议，从缔约国提名的人选名单(见表格)中选举儿童权利委员会九名委员，接替任期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届满的委员(附件一)。将继续在委员会任职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的其余九名委员名单载于附件二。
2. 按照《公约》第 43 条第 4 款规定的程序，秘书长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发出普通照会，请缔约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之前提交对参选委员会九名委员的候选人的提名。凡是在该日期之前收到的履历，都载于本文件。凡是在截止日期之后收到的提名，都将作为本说明的增编印发。
3. 遵循《公约》第 43 条第 4 款的规定，秘书长谨此按字母顺序列出获提名参选委员会委员的候选人名单，以及提名的缔约国。缔约国推举的提名候选人相关履历载于附件三。

* 本文件逾期提交，以反映最新动态。



缔约国提名的候选人

候选人姓名	提名国
Ayed Abu Eqtaish 先生	巴勒斯坦国
Ella Dazo Agbo 女士	科特迪瓦
Suzanne Aho -Assouma 女士	多哥
Muhammad Imman Ali 先生	孟加拉国
Hynd Ayoubi Idrissi 女士	摩洛哥
Bernard Gastaud 先生	摩纳哥
Philip D. Jaff é 先生	瑞士
Dalibor J ílek 先生	捷克
Lucien Kayaba T é n é Kere 先生	布基纳法索
Gehad Madi 先生	埃及
Faith Marshall -Harris 女士	巴巴多斯
Anne Musiwa 女士	津巴布韦
Anta Ndiaye 女士	塞内加尔
Clarence Nelson 先生	萨摩亚
Ali Riza Önay 先生	土耳其
A ïsatou Alassane Molaye Sidikou 女士	尼日尔

4. 依照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第 12 段，本文件附件一和二及现任委员的简历(可在委员会网页上查阅 www.ohchr.org/EN/HRBodies/CRC/Pages/Membership.aspx)载有关于委员会组成现状的信息，反映了地域分配和男女比例的平衡、专长和不同法系以及现任成员的任期。

5. 大会第 68/268 号决议第 13 段鼓励缔约国在选举条约机构专家时，按有关人权文书的规定，适当考虑到人权条约机构成员的公平地域分配、不同形式文明和主要法系的代表性、男女比例的平衡和残疾专家的参与。

附件一

委员会 2019 年 2 月 28 日任期届满的委员¹

委员姓名	国籍	担任委员的 起始年份
Suzanne Aho -Assouma 女士	多哥	2015
Hynd Ayoubi Idrissi 女士	摩洛哥	2015
Jorge Cardona Llorens 先生	西班牙	2011
Bernard Gastaud 先生	摩纳哥	2011
Hatem Kotrane 先生	突尼斯	2003
Gehad Madi 先生	埃及	2011
Clarence Nelson 先生	萨摩亚	2015
Jos éAngel Rodr íguez Reyes 先生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015
Kirsten Sandberg 女士	挪威	2011

¹ 关于专业背景和不同法系，委员的简历可在委员会网页“委员”一栏(“Membership”)下，点击各委员的名字即可查到。见 www.ohchr.org/EN/HRBodies/CRC/Pages/Membership.aspx。

附件二

委员会 2021 年 2 月 28 日任期届满的委员

委员姓名	国籍	担任委员的起始年份
Amal Salman Aldoseri 女士	巴林	2013
Olga A. Khazova 女士	俄罗斯联邦	2013
Cephas Lumina 先生	赞比亚	2017
Benyam Dawit Mezmur 先生	埃塞俄比亚	2013
Mikiko Otani 女士	日本	2017
Luis Ernesto Pedernera Reyna 先生	乌拉圭	2017
Ann Marie Skelton 女士	南非	2017
Velina Todorova 女士	保加利亚	2017
Renate Winter 女士	奥地利	2013

附件三*

Ayed Abu Eqtaish (巴勒斯坦国)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7 年 12 月 12 日，巴勒斯坦国拉姆安拉

工作语言：英语、阿拉伯语

现任职位/职务：

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DCIP)，问责项目主任。

主要专业活动：

Abu Eqtaish 先生管理一支由 17 名宣传、传播、法律和研究专业人员组成的团队，监测和记录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倡导采取行动追究犯罪者的责任和改变政策，并为身处困境的儿童提供免费法律援助服务。他担任国家、区域和国际媒体的发言人，策划国际巡回演讲，经常在全球性的会议和活动中发表主题演讲。他还为《青少年保护法》的起草和《巴勒斯坦儿童法》的修订工作提供了咨询意见。

Abu Eqtaish 先生是儿童权利问题专家，培训巴勒斯坦教师、律师、警察和律师，以确保他们了解和正确适用新的法律和政策变化。Abu Eqtaish 先生也是儿童参与的倡导者，培训儿童如何识别和记录侵犯其权利的行为，并开展宣传活动以改善儿童自我保护的环境。

Abu Eqtaish 先生代表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对以色列军方拘留的儿童进行监测和报告的主要组织)参加儿童基金会主导的严重侵犯巴勒斯坦儿童权利问题工作组的工作，这是联合国为加强监测和报告安全理事会第 1612 号决议所列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在国家一级所做的努力。他经常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工作并作证，其中包括安全理事会、人权理事会、人权条约机构以及所有相关专题和国别特别程序。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Abu Eqtaish 先生协调并领导若干民间社会组织起草了提交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关于以色列的非正式报告。他参加了巴勒斯坦国为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报告与民间社会进行的磋商，同时领导若干民间社会组织起草了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关于巴勒斯坦国的非正式报告。

Abu Eqtaish 先生起草并游说巴勒斯坦各政党和派别签署了“不招募儿童兵”荣誉守则，民族与伊斯兰力量联盟 2010 年 5 月签署了该守则。

Abu Eqtaish 先生在儿童权利领域拥有 20 多年的经验，经常为国家、区域和国际媒体担任评论员，评论巴勒斯坦儿童权利的状况和与中东地区保护儿童的环境相关的问题。

* 简历印发时未经正式编辑。

Abu Eqtaish 先生在国内大学定期开设关于国内法和国际法之下巴勒斯坦儿童状况的讲座。

学历：

瑞士弗里堡大学，儿童权利高级研究硕士(MAS) (论文：巴勒斯坦部落司法系统中对儿童的有罪不罚)

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创业与小企业发展研究生文凭

巴勒斯坦伯利恒大学，应用社会学文学学士(BA)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1. “不要这样对待儿童：以色列军事拘留系统中的巴勒斯坦儿童”，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编辑)，2016 年。
2. “保护边缘行动：对加沙儿童发动的战争”，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编辑)，2015 年。
3. “在以色列定居点和士兵中间长大”，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编辑)，2014 年。
4.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国家概况”，瑞典救助儿童会(编辑)，2011 年。
5. “占领持续，梦想飘零”，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合著)，2006 年。
6. “奋力求生，面向未来”，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合著)，2004 年。
7. “第二次起义中的儿童”，保护儿童国际巴勒斯坦分部(合著)，2003 年。

Ella Dazo Agbo (科特迪瓦)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82 年 1 月 7 日，达布(科特迪瓦)**国籍：**科特迪瓦**工作语言：**法语**现任职位/职务：**

教育专家——GBEKE 地区(布瓦凯)妇女、儿童保护和团结部儿童保护和重返社会处负责人；该部门负责协调科特迪瓦这一地区公立和私营儿童照料机构(地方组织和国际组织)的各类(体制内外的)行动。该部门负责推动预防儿童遭受虐待、暴力和剥削，并确保弱势儿童和遭受虐待、暴力和剥削的儿童得到照料。

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在儿童权利领域的活动：**领域：**

儿童保护

- 帮助弱势儿童重返社会是我们的日常工作，我们为此与保护儿童的所有行为方在本地的平台上协同合作；
- 童工劳动和贩运儿童，我们正采取行动消除本地的童工劳动现象(学徒和采石场的童工)；
- 性剥削，本地(布瓦凯)一直处于社会政治危机的核心，因而民生贫困，儿童很容易遭受性剥削；
- 儿童和司法，我们与司法部门(布瓦凯法院)合作，将儿童暂时安置在机构或收养家庭，开展预防(宣传)工作，打击暴力案件中的有罪不罚现象，这也是我国儿童保护政策的核心内容。

学历：

- 2012 年 7 月：科特迪瓦国家社会培训学院(INFS)特殊教育(荣誉)文凭；
- 2010 年 12 月：日内瓦大学歧视、健康与人权课程证书，论文“童工劳动：阿比让的家庭女童工”；
- 2006 年 9 月：阿比让科科迪大学行政管理与政治学(法律)硕士学位；
- 2000 年 7 月：Plateau 新教中学(卫理宗中学)A2 类业士文凭。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 童工劳动，特别是阿比让的家庭女童工(小女佣)。此项研究是为撰写日内瓦大学的论文所做，当时我们是国际天主教儿童局(BICE)为家庭女童工提供法律和社会心理援助项目的志愿者；
- 弱势儿童(经常需要临时机构安置)重返社会；我们随时监测本地儿童遭受暴力的案件，日常工作是协调各儿童保护行为方的活动。在此之前，我们在 AMIGO-DOUME 中心开展这项工作。

候选人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 论文“童工劳动：阿比让的家庭女童工”，凭此获得日内瓦大学的证书；
- 论文“实用识字能力，青年重返社会务工之路”(AMIGO-DOUME 中心培训后青年重返社会方案)。

Suzanne Aho-Assouma (多哥)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2 年 8 月 12 日，西贡(越南)**国籍：**多哥**工作语言：**法语**现任职位/职务：**

- 现任首都洛美市副市长。
- 儿童权利委员会副主席。
- OPIC 委员会委员。
- 非洲儿童权利和福祉问题专家委员会委员。

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在儿童权利领域的活动：

- 1977-1979：社会事务总局保护和促进青少年权利司司长。
- 1979-1993：洛美市法院社会服务处负责人。设立了一个部门处理青少年犯罪、街头青少年、父母正在或已经离异的儿童和收养儿童等问题，并在民事监狱中开展活动。
- 1993-2002：家庭保护和促进司，全国儿童委员会委员。
- 2002：儿童保护司司长。
- 2002-2003：卫生、社会事务、妇女促进和儿童保护部长。
- 2003-2006：卫生部长。
- 2006-2009：公职部长顾问。
- 促进女童就学委员会主席。

学历：

- 小学：达荷美(现称贝宁)、布拉柴维尔(刚果共和国)和巴黎。
- 中学：贝宁(Notre Dame des Apôtres)、多哥(Collège Nyakonakpo è)、法国(Institution Jeanne d'Arc à Argentat en Corr èze)：1970 年在 Corr èze (法国)获得 BEPC 初中文凭；1973 年在 Corr èze (法国)获得 A4 类哲学学士文凭。
- 大学：科特迪瓦阿比让社会培训学院，获社会助理文凭。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 触法儿童：洛美法院的预防、照料和后续措施。
- 执行收养手续。
- 遭受性虐待和暴力的儿童。
- 遭受贩运、贩卖和被迫卖淫的儿童。

- 宣传出生证及领取出生证的重要性，宣传代用出生证。

候选人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 多哥立法对未成年儿童的保护。
- 多哥的收养手续。
- 多哥小女佣的苦难。
- 由儿童为儿童讲述《儿童权利公约》。
- 关于 trokossi 制度(拜物教中奴役女童的做法)的纪录片。

Muhammad Imman Ali (孟加拉国)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6 年 1 月 1 日，孟加拉国

居住地：孟加拉国达卡

国籍：孟加拉国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2011 年 2 月 23 日至今，任孟加拉国最高法院(孟加拉国最高司法机构)上诉法庭法官。2001 年 2 月 22 日至 2011 年 2 月 22 日，任孟加拉国最高法院高等法庭法官。1998 年 9 月 20 日至 2001 年 2 月 21 日，任孟加拉国副检察长。1978 年至 1998 年，在孟加拉国和英国从事法律工作。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一) 最高法院儿童权利特别委员会主席：目前参与《儿童法》、儿童监察员/专员、《儿童条例》方面的法律改革活动；(二) 与儿童基金会合作项目：利用信息技术落实《儿童法》和建设儿童法庭；(三) “让儿童参与积极的活动”项目，工作目标是设立青少年/同侪法庭；(四) IAYFJM《接触司法系统的儿童指南》国际起草委员会成员；(五) 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组建的与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所携带儿童的人权有关的专家委员会成员；(六) 着手进一步拓展早期关于儿童法的书籍，以纳入近期在立法和司法方面的发展(拟于 2019 年出版)。

学历：

1981	法学硕士(LL.M.)	英国莱斯特大学
1977-78	律师资格课程	伦敦法学院
1974-77	法学荣誉学士 B.A. (Hons.)	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
1978 年 7 月 27 日	内殿律师学院大律师资格(英格兰和威尔士律师协会爱丁堡公爵奖学金)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一) 在日内瓦举行的世界少年司法大会上担任顾问(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二) 在美国康奈尔大学举办关于童婚的讲座(2013 年 9 月 30 日，雅芳全球中心)；(三) 主旨发言介绍关于制定儿童司法、贩运人口和家庭暴力立法的论文；(四) 在英国救助儿童会、儿童基金会、孟加拉国全国女律师协会、社会福利部、孟加拉国 Aparajeyo 组织、国际移民组织和法律教育培训学院组织的研讨会/讲习班上提交论文或发言；(五) 在司法行政培训学院(孟加拉国)定期举办关于儿童权利、缓刑和量刑的讲座(培训地方司法机构的法官)；(六) 为马尔代夫司法部门培训关于儿童权利立法的培训师(2017 年 9 月)。(七) 2014 年获布鲁塞尔国际少年司法观察社授予“少年司法无国界国际大奖”。

在儿童权利领域的近期出版物：

(一) 建设孟加拉国儿童司法审判制度，儿童基金会出版，达卡，2010 年；
(二) 孟加拉国儿童司法：《2013 年儿童法》简评，孟加拉国法律援助与服务信

托基金(BLAST)和刑事改革国际(PRI)出版, 2013 年; (三) 孟加拉国儿童司法: 近期案例分析, 由 Najrana Imaan 编辑整理 (书中载有大法官 Ali 下达的 12 项与儿童司法有关的判决, 还有一章述及新近颁布的 2013 年《儿童法》); (四) 在国内外发表的文章: 法官是评估年龄的专家吗? ; 儿童的基本权利; 采取司法行动打击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 孟加拉国的儿童司法制度; 孟加拉国的触法儿童; 儿童司法制度原则与实践; 未经审理受到判决; 工商业: 妇女和儿童权利; 年轻人的权利; 孟加拉国的童婚现象: 一种有害的传统习俗。

Hynd Ayoubi Idrissi (摩洛哥)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4 年 5 月 17 日**国籍：**摩洛哥**工作语言：**法语、阿拉伯语、英语(工作语言)**现任职位/职务：**

拉巴特穆罕默德五世大学法学教授

最高司法委员会委员

教科文组织“妇女和妇女权利”论坛创始成员

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在儿童权利领域的活动：

- 司法、经济和社会科学学院“儿童权利”硕士课程创始人和协调员，苏维西—拉巴特
- 培训模块负责人：对儿童的特殊保护；儿童权利的哲学基础；少年司法
- 硕士论文和博士论文研究的领域包括：“儿童权利的刑事保护”；“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
- 教学科目：家庭法、人权法、国际人权法。
- 开展研究并推动落实儿童权利(在国家人权理事会建立上诉机制，对皇家宪兵军官进行有关消除对儿童和妇女的暴力行为的培训，等等。)

学历：

人权博士，研究课题是“保护摩洛哥儿童的权利：坚持与挑战”。1998 年，皮艾尔·蒙德大学，法国格勒诺布尔。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 一般适用领域，主要包括：公约的地位、《儿童权利公约》的监测机制、国家战略、预算、传播和培训(可持续发展目标工作组成员、CIPO 工作组成员、从事关于建立儿童补救机制的研究)
- 对儿童的暴力行为；(研究摩洛哥对儿童的性暴力行为)；
- 儿童与家庭环境(在家庭法领域开展教学和研究工作二十多年)。

候选人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 摩洛哥和穆斯林世界的“卡法拉”制度(国际研讨会，2017 年 10 月，罗马，)
- 投资于儿童权利(经合组织，2017 年 11 月，巴黎)
- 移民背景下的残疾儿童(2017 年 9 月 26 日，瑞士锡永)

- “卡法拉”制度，“摩洛哥儿童权利法律文集”(摩纳哥，2015 年 11 月 23 日)
- 教义对高等法院判决的影响：确认亲子关系和解除婚姻关系(2015 年 12 月，拉巴特)

Bernard Gastaud (摩纳哥)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46 年 1 月 10 日，摩纳哥公国**国籍：**摩纳哥**工作语言：**

法语(母语)、英语(流利的书面和口头表达)、西班牙语(基本的书面和口头表达)，这是儿童权利委员会使用的三种语言

现任职位/职务：

对外关系与合作司儿童权利领域发言人(摩纳哥公国对外关系与合作部)，
摩纳哥儿童权利高级别研讨会组织者(2013 年、2015 年、2018 年)，
世界儿童之友协会(AMADE)观察员，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调解和仲裁法院调解员。

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在儿童权利领域的活动：

自 2011 年担任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担任与多个缔约国对话的联合报告员。第二个任期在以下研讨会、会议、论坛、会外活动和讲习班发言：斯特拉斯堡(2015)、日内瓦(2015)、伦敦(2015)、布鲁塞尔(2016)、墨西哥(2016)、圣保罗(2017)、日内瓦(2017)、柏林(2017)、斯特哥尔摩(2018)。为每次会议撰写并宣读关于儿童权利和《公约》条款的论文。

委员会设立的工作组协调员，负责起草关于“街头儿童”的第 21 号一般性意见。其他一般性意见起草工作组成员。

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兼报告员。

学历：

文学硕士学位(法国尼斯)

公法学研究生文凭(法国尼斯)

公法学国家博士(法国尼斯)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在儿童权利和《公约》条款方面的专长如下：“执行公约的一般措施、公民权利和公民自由、教育和休闲、少年司法、童工劳动、街头儿童”。

Philip D. Jaffé(瑞士)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8 年 10 月 9 日，西班牙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国籍：瑞士

联合国工作语言：法语和英语(母语)、西班牙语(熟练)

现任职位/职务：

- 瑞士日内瓦大学儿童权利研究中心主任，正教授(2008 年至今)

主要专业活动：

- 全面主持日内瓦大学儿童权利研究中心的工作，中心有近 20 名全职员工和 200 多名学生
- 指导和讲授大量学位课程((法语)儿童权利专业硕士)和英语的继续教育课程，例如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慕课)儿童的人权：跨学科介绍(活跃学员逾一万名)，以及每年的暑期学校课程处于人权核心的儿童、西班牙语在线课程少年司法高级研究证书，等等。
- 主持和参加多项研究计划，组织关于儿童权利的国内和国际会议，专题涵盖儿童权利的各个方面(性虐待、移民、欺凌、成瘾、体罚、少年司法、可持续发展目标、替代照料、领养.....)

学历：

- 小学和中学：内罗毕(肯尼亚)、日内瓦和洛桑(瑞士)
- 心理学文凭(1983 年)：瑞士弗里堡大学和日内瓦大学
- 临床心理学博士(1988 年)：美国纽约费尔考夫研究生院
- 临床和法医心理学高级研究生培训(美国波士顿哈佛大学麦克林医院；马萨诸塞州布里奇沃特州立医院)。

与所涉条约机构任务有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 深信学者应投身科学实践，与下列组织开展了众多临床和培训咨询活动：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国际移民组织，无国界医生组织、地球社、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欧洲理事会，并访问了阿尔巴尼亚、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埃及、布基纳法索、阿尔及利亚、黎巴嫩、南非、塞内加尔、尼泊尔、俄罗斯、匈牙利等国。
- 瑞士人权专门知识中心、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和 Pro Juventute 基金会(瑞士最重要的民间儿童福利组织)董事会成员
- 2010 年《欧洲委员会适合儿童的司法指南》专家起草小组成员
- 在大量涉及儿童及其家人的民事和刑事案件中担任法院指定的专家
- 频繁出现在有关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问题的出版物、广播和电视节目中

最近在该领域的出版物：

Jaffé 教授著有 150 多份出版物，举办了 400 多次(普通公众和学术)会议和研讨会，主题涵盖儿童权利、儿童的参与、少年司法、虐待儿童、残疾儿童、替代

照料，流动中的儿童、被剥夺自由的儿童、欺凌，涉及儿童的法庭评估、游戏权、青少年同意接受治疗、可持续发展目标、体罚、童年史，等等。

全部出版物列表，可登陆以下网站查阅：www.jaffe.ch

Dalibor J Iek (捷克)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3 年 7 月 2 日，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居住地：布尔诺

国籍：捷克共和国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俄语

现任职位/职务：

泛欧大学国际法和欧洲法学院教授，斯洛伐克共和国布迪斯拉发 (2004 年至今)。

帕拉茨基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和欧洲法系教授，捷克共和国奥洛穆茨(2017 年至今)。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2008-2015 跨学科研究院教授，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2003-2008 马萨里克大学法学院教授，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2002-2017 欧洲委员会欧洲反对种族主义和不容忍委员会委员，法国斯特拉斯堡。

2006-2010/

1998-2002 欧洲委员会《保护少数民族框架公约》咨询委员会委员，法国斯特拉斯堡。

2010 年至今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人权事务专家，维也纳奥地利。

1994 年至今 常设仲裁法院成员，荷兰海牙。

教育背景：

2003 教授(国际公法)

1995 副教授(国际公法)，马萨里克大学，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1986 J. E. 普尔基涅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CSc.)，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1979 J. E. 普尔基涅大学法学院，法律博士(JUDr.)，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1977 J. E. 普尔基涅大学法学院，硕士，捷克共和国布尔诺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 PF 003—伙伴基金：将瑞士儿童权利教育的最佳经验运用在捷克共和国保护儿童权利的工作中(2010-2011)
- PF 098—伙伴基金：学校教育中的儿童权利(2013-2014)
- VEGA 1/0491/13—国际法中隔离和歧视的概念及其与儿童受教育权有关的内容(2013-2014)
- PF 204—伙伴基金：适合儿童的司法。儿童与媒体(2015-2016)

- 欧洲经济区补助项目—了解弱势儿童的状况、权利和保护的可能性 (2017)

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 教育与尊重人权。收录于: J Iek, D.Čechová I. (编者). 当代儿童权利保护的问题。让儿童了解他们的权利。布尔诺: 捷英非盈利组织, 2017 年, 第 19-69 页(第 302 页)
- 少年司法中的教育和惩罚。收录于: J Iek, D.和 Čechová I. (编者). 对处境困难儿童友好的社会。布尔诺: 捷英非盈利组织, 2016 年, 第 14-46 页(第 203 页)
- 隔离、教育机会和国家义务。布拉格: Wolters Kluwer, 2015 年, J Iek, D., Větrovský, J. 和 Šmigovák, 第 68-147 页(第 200 页)
- 如何理解儿童的最大利益。收录于: J Iek, D.和 Pořízek, P. (编者). 非公民拘留: 几类法律问题。布拉格: Wolters Kluwer, 2014 年, 第 303-332 页(第 394 页)
- 儿童受教育的普遍权利。收录于文集: 上学之路——尊重和实现儿童权利。布尔诺—博斯科维采: 捷英非盈利组织, 2013 年, 第 18-84 页
- 儿童的人身自由权与移民情况下对儿童的行政拘留。捷克国际公法和国际私法年鉴。第 3 卷, 2012 年, 第 15-40 页
- 关于儿童权利的隐形对话: Ellen Key 和 Janusz Korczak。捷克国际公法和国际私法年鉴。第 2 卷, 2011 年, 第 85-93 页

Lucien Kayaba TénéKere (布基纳法索)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76 年 12 月 13 日，滕科多戈

国籍：布基纳法索

工作语言：法语、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负责安置、收养和监护的技术干事。少儿培训教育督查。

主要专业活动：

加强发展组织能力、物质和财政能力，协调和发展与少年儿童管理和保护机构之间的伙伴关系与协作，在被跨国拐卖儿童收养和民事身份中央管理局协调技术部门的工作。

学历：

瓦加杜古第二大学外交官培训，继续教育，IEC-CCC 证书，人权与生殖健康。

瓦加杜古社会工作国家培训学院(社会工作高级干部学院)，少儿教育督查培训。

儿童权利相关专业背景。

在布基纳法索协调各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行为方的行动，以及被国际拐卖儿童的收养问题。

出版物：

在社区发展计划中纳入学前教育：以布基纳法索滕科多戈和库佩拉的城市社区为例。

Gehad Madi (埃及)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1 年 11 月 13 日，埃及

居住地：埃及开罗

国籍：埃及

工作语言：英语、阿拉伯语(德语熟练)。

学历：

艾因·夏姆斯大学德语语言文学学士，埃及开罗，1975 年。

艾因·夏姆斯大学法学学士，埃及开罗，1986 年。

专业和行政任职经历：

- 2011 年 3 月至今，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委员。
- 2014 年至今，上埃及阿斯旺 Magdy Yacoub 爵士心脏与研究基金会董事会成员，该基金会为贫困儿童免费做心脏手术。
- 2008-2011，外交部助理部长兼外交领事司司长：负责聘任和派驻驻外外交人员，评估各部门以及外交使团和外交人员的表现。
- 2004-2008，阿拉伯埃及共和国驻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特命全权大使。
- 2002-2004，外交部主管人权和人道主义事务的助理部长：
 - 任此职位期间，负责有关履行埃及国际人权义务的事务，包括儿童权利领域的义务。
 - 在此期间，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修订 1996 年《儿童法》的运动，议会最终于 2008 年批准了大量重要的立法改革措施，包括将切割女性生殖器列为罪行及将女童最低结婚年龄提高至 18 岁。
 - 参与发起和建立埃及国家人权理事会(2003 年)，作为促进和保护人权的独立机构。
 - 担任有关政府部门人权活动的国家协调员，并担任与儿童权利有关问题的政府项目协调员。
 - 担任委员会主席，负责评估有关撤回埃及对《儿童权利公约》第 20 条和第 21 条的保留程序的义务。
 - 在起草和通过《阿拉伯人权宪章》的过程中，担任埃及代表团团长。
- 1998-2002，阿拉伯埃及共和国驻印度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 1997-1998，外交部主管国际法律事务和国际条约的助理部长。
 - 埃及是率先批准《儿童权利公约》的国家之一。任职期间，埃及取得了若干重大进展，包括批准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和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两项任择议定书，以及劳工组织《关于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公约)。

- 1996-1997, 外交部副助理部长兼国际会议司司长。
- 1992-1996, 埃及驻伦敦大使馆部长全权大使(代表团副团长)。
- 1991-1992, 外交部长内阁顾问, 负责人权、国际法律事务和国际组织: 以此身份多次代表埃及出席国际法委员会和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的会议。
- 1986-1990, 埃及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团参赞兼法律顾问: 在此期间参与起草《儿童权利公约》。
- 1984-1986, 外交部发言人。
- 1983-1986, 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办公室一秘, 负责国际组织和国际经济事务领域的档案。
- 1982-1983, 外交部国际组织司二秘。
- 1978-1982, 埃及驻波恩大使馆三秘、二秘。
- 1976-1977, 外交部随员。

儿童权利领域的著作:

在人权和儿童权利领域的文章、分析和报告, 均提交外交部、相关政府部门和埃及议会, 用以制定各种政策和战略及制定与人权有关的立法。

例如, 曾参与起草以下(与人权和儿童权利有关的)文件:

- 街头流浪儿童保护、康复和融入社会国家战略(2003 年)。
- 发展女童教育国家行动计划, 以及为受性别差距影响最为严重的 7 个省份制定的地方行动计划(2002 年)。
- 埃及童工劳动力调查。

奖章和荣誉:

埃及勋章。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勋章。

德国勋章。

Faith Marshall-Harris (巴巴多斯)

出生日期和地点：1945 年 10 月 4 日

居住地：巴巴多斯圣乔治区，布赖顿，Jacaranda

国籍：巴巴多斯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律师和法律顾问(专业领域：家庭法、公司法)；担任儿童及其家属的法律代理，其中大多数是无偿援助。为巴巴多斯政府、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银行、联合国妇女署等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见下文)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组织育儿方法研讨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捍卫者(2012 年至今)——全方位倡导儿童权利。自 2012 年起担任全国儿童权利监督委员会副主席，目前任主席。该委员会的任务是：监督《儿童权利公约》的实施情况；就保护和促进儿童权利的问题和政策开展宣传、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促进公众对《儿童权利公约》的了解；与政府联络，以便及时向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提交报告。

向社会各界(包括医生、护士、教师、社会工作者、父母和子女)宣讲儿童权利。

向英联邦地方法官和法官协会几届(全球性)会议提交关于儿童权利的论文。

学历：

西印度群岛大学(英语)文学(荣誉)学士学位。

法语语言和文化证书(弗里堡大学)。

法语语言和文化文凭(日内瓦大学)。

西印度群岛大学法学学士学位(LLB)。

诺曼·曼雷法学院法律教育证书(LEC)。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少年法庭主审法官(2006-2012)。

率先尝试“关怀圈”这一做法：邀请律师、社会工作者、牧师、教师、政府代表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进入法庭，为法院处理儿童案件提供建议和帮助，重点推动恢复性司法和康复。

裁决与儿童有关的事项：监护、探访、供养。

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巴巴多斯少年司法的特点和趋势(275 个案例分析)”；“巴巴多斯妇女儿童及家庭法律审评——分析、统一和改革”；“家庭安排：监护、探访、供

养”；“16 岁至 18 岁断层的法律综述及建议”；“虐待儿童的强制性报告规程”；“少年探访制度”。

Anne Musiwa (津巴布韦)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3 年 10 月 2 日

居住地：哈拉雷

国籍：津巴布韦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现任国家儿童权利协调中心副主任，职责是协调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及其所有议定书和《非洲儿童权利和福利宪章》的执行、监测、评估和报告工作。倡导提供标准化儿童友好型服务和环境，推动实现和促进儿童权利。在全社会提高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和能力建设。就制订儿童政策和批准影响儿童的文书提供咨询意见。调动资源并建议调查和研究剥夺儿童权利的普遍问题。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在政府各部门(卫生、教育、监狱)就儿童权利问题提供政策咨询。对收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找出差距并提出建议，以加快/改善服务，将儿童权利纳入所有利益攸关方的考虑。监测和评价各项指标，以评估执行情况对儿童福祉和福利的影响。支持和倡导在为所有儿童提供服务的场所建设对儿童友好的环境：学校、法院、少年监狱、医院，警察局、儿童之家，游乐中心，促进儿童的生存和发展。确保为遭受暴力侵害的儿童提供便于使用的优质服务。审查并更新关于照管暴力后幸存儿童的标准准则。为各类利益攸关方提供基于儿童权利方针的培训。协调各方制定和执行基于社区的方案举措(例如加强社区对儿童暴力与儿童权利问题的认识)。宣传和倡导促进对儿童的关爱和儿童福祉(纪念活动、纪录片、媒体等)。从关键利益攸关方那里收集和分析有关对儿童的暴力的数据，并据此提供咨询意见。参加关于儿童权利的国际和区域会议，包括国家儿童权利委员会的会议。

学历：

拉乌尔瓦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院，人权专业培训

津巴布韦大学护理学专业硕士，主修精神卫生和精神科法医护理；南非大学文学学士(Cur)，主修护理管理和护理教育；津巴布韦 Ingutsheni 精神病医院精神卫生和精神病学护理文凭

津巴布韦哈拉雷中心医院助产士文凭；津巴布韦哈拉雷中心医院普通护理文凭；系统咨询证书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与《儿童权利公约》有关的专长领域如下：

向这项要求各国政府实现儿童权利的文书所设国际条约机构报告的程序：卫生政策与治理，作为卫生专家，我感兴趣的是缔约国如何应对各自的卫生问题。在卫生政策和治理领域，重点关注残疾人等利益群体，了解各国如何执行各项政策且不让任何人掉队；投资于儿童权利和人的发展，社会部门的投资金额。总体而言，我将关注整体政策执行情况中所包含的人类发展指标状况。

Anta Ndiaye (塞内加尔)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7 年 2 月 22 日，达喀尔

国籍：塞内加尔

工作语言：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达喀尔刑事上诉法院院长。主持审理轻罪和刑事罪及准备卷宗和法官评议。起草判决书和裁决令。

学历：

达喀尔司法培训中心：法官执业能力文凭(1998 年阿利翁·巴达拉·姆本格晋升)。

达喀尔大学：法学硕士，1993 年 7 月；法学学士(商法)，1992 年 7 月

达喀尔布莱兹·迪亚涅中学：A3 类业士文凭，1986 年 7 月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最初担任司法机关负责未成年人事务的副检察官，负责管理和保护处境危险的未成年人、从事卖淫和最恶劣形式童工劳动那个的未成年人及被遗弃儿童；与特殊教育人员合作，跟踪监测这些未成年人在监狱和其他收容机构的成长情况。还参加了塞内加尔与比利时联合项目“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法律保护”，同时担任处境困难儿童保护中心指导委员会成员，因此参与起草与其有关的文件。

候选人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尚无出版物，但担任塞内加尔儿童法起草专设委员会成员，该项目由人权司负责协调，由西班牙提供合作支助。在对乍得共和国前总统侯赛因·哈布雷进行审判的非洲特别法庭，负责处理与侵犯儿童权利有关的问题，就其统治期间儿童的遭遇撰写了起诉书。

Clarence Nelson (萨摩亚)

出生日期和地点：1955 年 12 月 22 日，萨摩亚阿皮亚

居住地：萨摩亚

国籍：萨摩亚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萨摩亚最高法院高级法官。

萨摩亚上诉法院和土地所有权法院(上诉司)法官。

儿童权利委员会副主席。

委员会 OPIC 工作组协调员、委员会其他工作组成员。

太平洋区域司法教育项目认证的国家和区域培训师。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担任萨摩亚最高审判机构最高法院的轮值法官，裁判民事、刑事、宪法及其他方面的所有争端。

接受过其他替代争端解决方式(如调解)的培训。

萨摩亚受害者支助小组导师，支持小组开展各项活动。

协助建设 Olomanu 少年设施，一个单独关押少年犯的低度戒备设施。

在关于《儿童权利公约》和儿童权利问题的国内和区域研讨会发言。

促进人权高专办为太平洋区域举办的条约机构报告培训师培训。

在太平洋区域的会议上发言介绍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工作和 COBs 的执行情况。

在全国会议上介绍性侵犯儿童问题和年轻罪犯的康复方案。

就萨摩亚如何报告和履行对条约机构的义务，尤其是与《儿童权利公约》有关的义务提供咨询意见。

学历：

1971—以第二名的成绩毕业于圣约瑟夫学院，萨摩亚阿皮亚

获新西兰政府奖学金赴新西兰继续求学

1977—坎特伯雷大学法学学士(LLB)，新西兰克赖斯特彻奇

2002—青年司法培训，斐济苏瓦

2009—太平洋区域司法发展项目认证的国家和区域培训师。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萨摩亚受害者支助小组导师。

儿童权利倡导者，宣传保护儿童，尤其是保护年轻的性暴力受害者。

在南太平洋青年和儿童法庭理事会任职 5 年。

参与设立和建造 Olomanu 少年设施，一个关押少年犯的低度戒备设施。

创建了萨摩亚首个青年法庭，参与起草和实施 2007 年《青少年罪犯法》。

最近在儿童权利领域的出版物：

警方诉 Vailopa 案[2009]中法院的里程碑式判决，WSSC 69 (对警方询问儿童嫌疑人的特殊要求)。

来自《儿童权利公约》的支持，IAYFJM 纪事，2010 年 1 月。

萨摩亚青年和家庭法庭上媒体的作用，IAYFJM 纪事，2013 年 7 月。

需恪守的承诺：《儿童权利公约》二十五周年，2014 年。

Ali Riza Öney (土耳其)

出生日期和地点：1966 年 1 月 20 日，土耳其科尼亚省丘姆拉

居住地：安卡拉/土耳其

国籍：土耳其

联合国工作语言：英语

现任职位/职务：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对外关系和国外工作人员服务司副司长

安卡拉/土耳其

其他主要专业活动，特别是与儿童权利有关的活动：

编写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童工劳动公约的国别报告。

参加关于儿童权利问题的全国性会议。

学历：

1973-1977：小学

1977-1984：中学

1984-1989：大学(中东技术大学(METU)经济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系)

儿童权利相关专长：

作为出席国际劳工组织大会第 87 届会议的政府副代表，参加了童工劳动问题委员会拟订和通过《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公约》(第 182 号)的工作。

A ãsatou Alassane Moulaye Sidikou (尼日尔)

[Original: French]

出生日期和地点: 1965 年 1 月 26 日, 尼亚美

工作语言: 法语

现任职位/职务:

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问题专家委员会委员; 参与完成委员会促进和保护《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规定的各项权利这一任务。

Tattali Iyali 基金会执行秘书, 负责规划和协调实施基金会的行动, 该基金会的任务是改善尼日尔人民, 尤其是儿童的福利。

主要专业活动:

2016 年 12 月 8 日至今: Tattali Iyali 基金会执行秘书, 负责拟定年度行动计划和协调实施基金会的各项行动。

学历:

2008 年: 地方发展工程师专家文凭(硕士 2), 里昂地方发展国际研究中心(法国);

2008 年: 合作项目工程师文凭(硕士 2), 里尔科学技术大学(法国);

1992 年: 社会工作高级技师文凭, 尼亚美国家公共卫生学院(尼日尔);

1987 年: D 类业士文凭, Tanimoune de Tillab éry 师范学校(尼日尔)。

在与候选人申请加入的条约机构任务相关领域的其他主要活动:

2013 年 5 月至今: 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问题专家委员会委员; 参与完成委员会促进和保护《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规定的各项权利这一任务:

- 监测《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所载各项权利的落实情况, 确保这些权利受到尊重;
- 应缔约国、非洲联盟各机构或得到非盟或某一缔约国承认的其他任何机构的要求, 对《宪章》的条款做出解释;
- 就非洲儿童权利和保护领域的问题开展跨学科评估;
- 构想和拟订保护非洲儿童权利和福利的原则和规则...

2011 年 8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8 日: 儿童保护、社会保障与人道主义行动总干事, 负责以下事务:

- 协调制定和实施所领导部门的年度行动计划;
- 就儿童保护、社会保障和人道主义事务采取行动并开展研究;
- 确保负责监测国家儿童保护、社会保障和人道主义政策执行工作的各种机制之间相互协调。

荣誉及相关信息：

- 2010 年 7 月 2 日，获尼亚美大区区长颁发特别贡献荣誉证书；
 - 2013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当选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问题专家委员会委员；
 - 获尼日尔共和国国家元首马哈马杜·伊素福总统颁发尼日尔军官荣誉勋位证书，2013 年 12 月 10 日第 2013-526/PRN/CHAN 号法令；
 - 获尼日尔共和国国家元首马哈马杜·伊素福总统颁发尼日尔骑士荣誉勋位证书，2014 年 8 月 1 日第 2014-519/PRN/CHAN 号法令。
-